

2021 年湛江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湛江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预算 23.62 万元的 5.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2.20 万元的 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20 万元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41 万元，完成预算 1.42 万元的 99.3%。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1.41 万元，占 1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

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 万元，2021 年我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调研、“三农”下乡服务工作、指导直属企业业务等。由于单位原保留车辆已报废处置，财政暂时无资金安排我社购置公车，我单位只能采取向第三方租赁车辆的方式去完成下乡指导工作等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41 万元，主要用于市社开展综合改革调研工作，深入基层调研考察，为“三农”服务等日常公务接待。2021 年，我社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4 次，接待人数共 236 人。主要接待上级单位以及同级供销社来访和调研，下级供销社汇报工作等日常公务接待。